

新
法
歷
史
參
攷
書

六



高等小學校用

新
法
歷
史
參
攷
書
六

商務印書館出版

商務印書館發行

教育部審定

新法科教材

高小等學校用

國民學校用

新法英商業	新法地理	新法歷史	新法算術	新法國文	新法修身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四冊	三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各六冊

新法英國	新法故會	新法算術	新法文語	新法修身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自教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學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教授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自習科書
一冊	四冊	各甲乙編	四冊	各八冊
各十冊	各冊	各冊	各冊	各冊

元(794)

New Method Series Chinese History: For Reference

For Higher Primary Schools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一年一月 初版

六版

(新

歷史參考書六冊)

(第六明定價大洋肆角實售七折)

(外埠酌加運費隨費)

編纂者

校訂者

發行者

印刷所

總發行所

分售處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龍江
濟南太原開封鄭州西安南京
杭州蘭谿安慶蕪湖南昌漢口
貴陽廣州潮州成都重慶
福州廈門香港梧州
張家口新嘉坡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上海棋盤街中市
上海務印書館
上海務印書館
上海務印書館

武進陰縣吳江定范王祥芝研因勉
嘉興吳江沈范王祥芝研因勉
嘉興吳江沈范王祥芝研因勉
嘉興吳江沈范王祥芝研因勉

法新
歷史參考書第六冊目次

-
- 一 古代的歐洲(二)
 - 二 古代的歐洲(三)
 - 三 古代的歐洲(三)
 - 四 民治主義的來源及其影響
 - 五 英國的政變
 - 六 美國獨立
 - 七 法國大革命
 - 八 學術和發明
 - 九 各國海外侵略
 - 十 列強和我國
 - 十一 日俄戰爭
 - 十二 近世列強的外交
 - 十三 世界大戰(一)
 - 十四 世界大戰(二)
 - 十五 大戰中的中華民國
 - 十六 巴黎和會和世界新潮
-

新法歷史參考書第六冊

一 古代的歐洲（一）

(一) 埃及 Egypt 為世界上最早之國，其勢力最大之時，猶太 Judea 費尼基 Phoenicia 等，皆入其版圖，遂成古代文明國之中心；及其勢力既衰，猶太及腓尼基等，各脫其羈絆以自立。又底格里斯 Tigris 幼發拉的 Euphrates 河邊之地，本埃及及卡爾提亞 Chaldaia 王國所有之地，後亦立為亞西利亞 Assyria 帝國，亞西利亞帝國，又為巴比倫 Babylonia 王國所滅。當此之時，波斯 Persia 之勢力漸大，遂滅巴比倫王國，盡吞古代諸國而擴大其版圖。然東洋諸國之政治，以壓制侵略為主，美術雖不甚佳，而甚重，文字大抵皆象形簡單者也。考此等諸國之特質：埃及人為建築性之人民，猶太人為宗教之人民，腓尼基人以商業為事，亞西利亞及巴比倫等，以侵略為務；至於波斯，則以創建統一大帝國為目的者也。

(作新社萬國歷史)

(1) 埃及地勢居尼羅河 Nile 下流，歲得灌溉之利，時和土沃，適於農業，其民得棄遊牧而事耕稼，故開化最早。說者謂在希臘 Greece 數千年前云。埃及以代紀年，凡三十代，分為三季：首季十代，都孟非司 Memphis 在濱地中海之下；次季遷西勒司，在上埃及，去海較遠；此季後分為二，曰中季，曰新季，季之末，都台爾太。埃及首出之君曰孟尼司，都孟非司，統一埃及，傳至第四代，大興營造，今所有諸金字

塔，均以是時落成，其至大者，相傳爲王卡甫 Khuſu 所建。其他事蹟皆不傳；至次季，乃有史。當次季中葉，內政修明，土木興盛，稱爲郢治。第十二代有王亞姆納海第三者，濬木尼司湖，以受尼羅河水，農民便之。既而非格索司，內侵，國爲游牧之君統治者五百年，迨新季，施失姆司 Thothmes 第一、第三來，姆第二、第三，三日闢疆土，南至尼羅河上游，北至幼發拉的河旁近，武功震鑠，軼於前代。越十九代而希伯來 Hebrew 日相侵逼，遂以不振。埃及自二十代始衰，厥後外患紛乘，亞西利亞、波斯、達君其國。耶穌紀元前七百年，埃及君酒美鐵克司第一，藉希臘兵力，恢復舊業，遷都瑞斯城；後敗於波斯，自此不復能自立，始降亞力山大 Alexander，繼屬羅馬 Rome，又爲可刺伯人所敗，尋又敗於突厥，爲土耳其之藩屬；及十九世紀，乃爲英吉利所取，名義上猶屬土也。一九一九年，歐戰告終，乃全屬英矣。（本館西洋歷史教科書）

(三) 猶太……係西米底種族，國土甚小，其地在埃及之東北，濱於地中海，北連腓尼基及敍利亞，東界敍利亞沙漠。此國之祖先，稱爲亞普拉黑摩 Abraham，信仰一神，子孫世居加南 Canaan之地，後移住於埃及，以牧羊爲業。數百年之後，有名摩西者，甚見寵於埃及王……於紀元前一三二〇年之頃，自率猶太人以脫於埃及，四十年之後，乃得歸本國加南之地……其後猶太人漸次統一而成一王國，始爲王者，名沙羅 Saul，大闢 David，繼之時，紀元前一〇五〇年之頃也。大闢王取耶路撒冷 Jerusalem，其子沙羅門 Solomon 立建築耶路撒冷之神殿，極爲壯麗，又營造王宮，蒐集財寶器物而藏之於其中，其富有華

麗，後人至擬之爲百合花。與敍利亞、腓尼基、埃及、交通。沙羅門爲有名之賢王，修一世之學術，善於詩文，嘗作有益之箴言。然榮華過甚，國勢頽衰，種族亦遂分裂。國力疲憊，卒分爲以色列 Israel 及猶太二王國。此後以色列爲亞西利亞王所滅；猶太爲巴比倫所滅。猶太之未滅也，人民大半被虜，遂移居於巴比倫。此紀元前五六八年事也。至紀元前五三八年，波斯王西利基 Cyrus 滅巴比倫，猶太人遂得放歸本國。自是以後，猶太遂爲波斯之領地。紀元前三三二年，又入亞力山大之版圖。紀元前六三年，爲羅馬大將朋黎 Pompeius 所征，卒於紀元七十年，爲羅馬大將提脫司 Titus 所滅。國土荒蕪，國民離散，猶太人從此無託足之地。至於今日，歐戰告終，劃爲希臘所有。（作新社萬國歷史）

(四) 腓尼基在黎巴嫩山及地中海之間，土地狹小，有多數之都市，各市均有王以自治，一旦有事，則同盟而禦敵。人種係西米底種族，而以通商航海有名於歷史。其各都市中最繁盛者，爲推羅 Tyros 及西頓 Sidon 等，乃世界上商業都市之最古者也。紀元前一〇〇〇年之頃，推羅最繁盛之時，即係腓尼基最興隆之時，而正值猶太王沙羅門極盛之時也。此時推羅之王名哈拉摩 Hiram 者，起土木，開溝，築隄防，計通海上一切之便利，又通紅海而試探索，遠征印度。其後人民益熱心於商業殖民。紀元前七二二年，亞西利亞王撒空來侵，腓尼基人據島部推羅以拒之，至於五年之久；其後至紀元前七世紀，巴比倫王奈普卡特奈撒 Nebuchadnezzar 來侵，腓尼基再據海島，以海軍拒之，經十三年之久，而終爲巴比倫所征服。及巴

比倫滅，則入於波斯之版圖，西頓仍爲商工業之大都府；此後希臘、加塞其等漸次強盛，腓尼基之繁華，因之稍減。後爲亞力山大所征，腓尼基國乃滅。其後亞力山大利亞港雖開，而此地仍爲商業地，至中世而衰微，變爲漁村。（同上）

(五)埃及人以天陽以下諸天體爲神而崇拜之，又禮拜禽獸，信靈魂不滅之說，因作『木乃伊』Mummy，冀保存肉體，俾有甦生之一日。營造雄大之金字塔，Pyramids（詳後）石造神殿，獅身人面像，Sphinx，方尖碑 Obelisk 等建築物；發明象形之表音文字與拍批爾斯紙 Papyrus。巴比倫崇拜天體，有星學智識，用楔狀文字，建築彫刻，多有可觀。猶太人於多神教國之間，獨固執一神教（詳後），爲後世基督教及回教之起源。腓尼基人盛營貿易（詳後），又發明簡單之表音文字，爲現今西洋文字之基礎。波斯平定諸國，分大版圖爲二十餘縣，知事與將軍，兵民分治，設按察使以檢非違，開軍道，置驛傳，定幣制，經營大帝國之規模也。（近人西洋史講義）

(六)埃及國王及貴族等，皆有役使小民之權利，故得利用其權利而爲大事業。其事業中之最大者，莫如建築，不但壯麗而已也；即其偉大之觀，實有以聳炫心目。如技殘 Grxh 之金字塔，爲世界最大之建築，高四五〇尺，塔之基址有七六四方尺，形狀則四角而錐式，積大石而造之，其石材皆取於數百里之外，有時費三年之日月，役二千人以運一石，至其基礎之石，各長三十尺，高五尺，附着於各石間者，其薄如紙，而堅

固則與大石無異。塔中列室甚多，中央爲國王之墓，用磨礪之花崗石爲之，其石之平滑，如以今世之精良器械爲之者；其他歷代諸王之建築，無一不宏大，如拉美沙司二世之時，其所建之卡路那克大宮殿，實爲埃及建築力之極點。有大石柱百三十四，一柱之高，至少有六十二尺，周圍凡三十三尺。各柱之中，雖有傾側而偏倚於他柱者，然兩柱毫無損害。庭中各柱，皆設大石板於其間，其宏大有出人意外者。又在奴比亞山腹之岩石上，彫一大神像，其高凡七十尺。其他之尖柱碑及殿堂等，皆足以表埃及人富於建築力之天性。故雖謂埃及人爲建築人種，亦無不可。——按金字塔云者，以塔形似中文之金字也。（作新社萬國歷史）

(七)猶太之歷史，於萬國史上，絕無政治之關係；所可注意者，惟其國之宗教而已。猶太人祇信一神，摩西爲建國之英雄，而授宗教教義及法律於人民之大僧侶也。猶太又有大文學，大抵無不含宗教及道德之精神。……諸國宗教上經典之中，其可稱爲偉大者，以猶太之經典爲最。迨紀元前四年，耶穌出，而宗教上之新運動起，其門弟子加新經典，以成統轄歐羅巴之精神，爲世界之一大動力。（同上）

(八)腓尼基在巴勒士登海岸，地勢縣長，前海後山，天然形勢之區也。其人民爲西米底種，散處各城，彼此不相併合；然能保自主之權，與希臘各城無異。地既近海，便於通商，故腓尼基人首握商權，希臘尙未興盛時，腓尼基商舶已往來地中海、黑海之東，展其能力，開鑛立埠，而不與列強兵爭。故首服埃及，次屬波斯，專以開通商業爲主。厥後貿易漸至地中海西岸，達大西洋，復拓地於非洲。其最大藩屬曰迦太基，在非洲北境。

即後與羅馬爭雄者也。腓尼基科學工藝，爲希臘之祖，希人傳之，遍於寰宇。近時所用羅馬字母，相傳爲腓人所創；即一切造舟、航海、製造、美術，希臘所傳諸後世者，亦皆受之腓人也。（本館西洋歷史教科書）

(九)波斯之先，亦東方諸部落之一。其後凌肆吞併，勢日強大。紀元前五百餘年，大戰羅斯據有西亞細亞，始立國。其子康毘西嗣立，又併埃及，至大流士 Drius 跨印度斯河，東據印度；西入歐洲，敗色勒司，討服馬其頓，收爲藩屬。涉多瑙河擊俄羅斯，復以雅典人助小亞細亞希臘諸城而叛也。怒而伐之，腓尼基以水師來會，達利亞司第一，遂進逼雅典，戰於馬來遜，爲雅典所敗。時紀元前四百九十年，波斯國勢時稱極盛。自此役後，日就衰敝，雖尙傳襲百五十年，然已無爭域略地與他國爭雄之事。至紀元前四世紀末，與亞力山大一戰而遂踣矣。（同上）

(十)希臘小國也，而其事業則甚爲可觀，偉人輩出，以成文學美術之國……今總括其史綱：起源於斯巴達 Spartia 及雅典 Athens 之興；其後勝波斯而成雅典極盛之時代；未幾，國內分離，雅典失勢，斯巴達起握其權；又一轉而成塞拜斯 Thebes 之主權。內亂如此，希臘遂不競。馬其頓乃得乘機而取之。亞力山大東征，滅波斯帝國，合東西以立一大王國，總結埃及、卡利尼亞以來之東方古代史。其後羅馬起，此等古代史上之諸國及其文明，又皆注入於羅馬之版圖，而羅馬亦遂爲古代史之結末者矣。（作新社萬國歷史）

(十一)雅典自紀元前十一世紀之頃，廢除王政，而選貴族中之有力者代王行政，名之謂「雅康」Archon。

初係一人終身獨任之官，後改爲專務分業者九人，以一年爲期限；「雅康」之下，置評議官，終身任之，是爲貴族政治。人民不得干預國政，上官專弄其權，人民不甘屈服……國內紛擾無已。及紀元前五九四年，沙隆 Solon 出而改革雅典之法制，人心稍定。沙隆之主義，以爲平等可以無事，其憲法之精神，以廢壓制之貴族政治爲主，而代以溫和之政府，使雅典之人民，得與聞一切政治。沙隆又定各種法制，以行改革，寓道德勤儉於法律之中……雅典人之理想，專注意於康健、自由、正義、善良之名譽，及完全之美事。沙隆因其有此理想而利導之，故雅典人在沙隆之時，最得幸福。及沙隆晚年去職，遂起紛擾……至克來司偷內司 Kleisthenes 為理事，乃定。克來司偷內司，純乎民權主義之人也，與投票權於自由公民，以固人民之自由，及平等之權利。其結果則喚起國民之愛國心，養成雅典之文明力，遂使雅典成爲中部希臘之主導者。薩拉米司 Salamis 之役，雅典戰勝波斯，此後五十年間，係雅典歷史中最有光榮之時代……人民皆意氣軒昂，一事一物，無不躍然有生氣，而善導其勢，政事得宜，使雅典達文化之極點者，又不得不歸功於明達之政治家攀利克來司 Perikles 攀利克來司者，民權主義之愛國者也，身通文武，善於音樂、體操、雄辯等事，其友多哲學者，其精神甚高，言行甚正……攀利克來司又獎勵文學、哲學及美術，建築雅典女神之宮殿於亞克洛罷利司 Akropolis 丘上，壯麗爲全都冠。又彫刻蘇斯 Zeus 神之像，亦極精美。此時希臘之智力、文學、美術，咸爲極盛之時，實業、農業，亦大有進步。當時希臘人之理想，其最要之目有

十二、秀才之士；二、快活之氣象；三、自立；四、不畏艱難；五、注意於教育；六、愛美；七、不失勇氣；八、重富；九、戒怠惰；十、合家國而爲；十一、思己國之盛大；十二、勉爲英雄。(同上)

(十二) 希臘人好議論，詭辯派固不少；而以演說家名於世者亦多。特摩士的尼 Demosthenes 特著，世稱爲古今獨步之雄辯家。當馬其頓王腓立第二 Philip 欲吞併希臘時，特摩士的尼窺知其野心，常演說激起同盟軍以抗之，不幸終爲腓立第二所破；及亞力山大大王殂後，再圖希臘獨立，復敗，終不得遂其志而死。同時有安提勒士 Aesches 者，黨腓立第二與特摩士的尼抗，亦雄辯家也。(日本本多淺治郎《西洋史》) 希臘人之建築力，觀於神殿之美而知之，其建築效法東洋諸國，而整齊優美過之。初尚『鐸利亞式』，繼尚『以阿尼式』，其後『哥林多式』盛行，以『哥林多式』爲最優。所建女神之殿，柱頭飾以花形及樹葉之彫刻，其模型今尚存各國博物館中也。彫刻亦取法埃及等國，非狄亞司 Phidias 其阿都 Giotto 米啓蘭珠兒 Michaelangelo 後世稱爲三大彫刻家。(作新社萬國歷史)

(十三) 希臘爲文學、技藝之淵藪，而尤以文學爲最盛。蓋在太古之時，已有和美耳 Homer 之脫洛亞戰爭歌，足爲希臘美與力之發表。其歌表示道德理想，而以理想教育希臘人。亞力山大乃愛讀此歌而實行者也。和美耳係紀元前九〇〇年時人，其後有海西瓦鐸司 Hesiodes 之神學詩，又有鐵爾達伊瓦司 Tigratios 以作軍歌得名。自紀元前七世紀至五世紀之間，有利立克詩利立克詩者，合音樂而歌之歌也。其他

如薩罷 Sapyho 阿爾卡伊瓦同 Arkaios 亞那克來洪 Anakreon 及拼大洛司皆有名之人也。(同上)

(十四) 哲學起於希臘蘇格拉底 Socrates 專論人生及倫理之問題，斥高遠空疏之學，其倫理上之主義，詳於知德同一論。其言曰：『凡人必爲善事，人之所以行不善者，由於未知善惡之故，故人而能知善惡，即爲德義。』後人推爲道德上、思想上之聖哲，因於國法飲毒而死。柏拉圖 Plato 其門弟子也，學說甚有理想，唱真善美之一致，智識賅博，想像豐富。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乃柏拉圖之門弟子，爲亞力山大之師，亦係著名之大哲學者，由實驗以研究政治、文學、倫理、博物等。其後司脫亞派之查諾 Zeno 出，唱硬情克己主義，愛拔克洛司 Epikouros 反之，唱快樂主義。希罷克拉倫司 Hypokrates 基於生理之實驗，除關於古來人身之迷信，以成醫學之基礎。(同上)

(十五) 沙隆者，希臘七賢之一，壯時嘗於瓦林披亞競技會，得一等賞，漸知名。後周遊各國，調查法律制度，歸國後，謀恢復撒拉米島，兼革內政，遂被舉爲執政，治績大舉。其要爲施行救濟貧民法，定貧富階級 Timocracy 之制，改定家制刑法，及獎勵實業教育是也。救濟貧民法，紀元前五九四年沙隆初執政時所施行，大要爲：一、借貸不許以身作抵，免使人民墮爲奴隸；二、發行新幣，以新幣七十三分當舊幣百分，使負債者易償，已償還之利金，由本金中減去。沙隆旣行此法，益治人望，翌年復被選爲執政，乃定貧富階級制，依資產分國民爲四等，資產愈富者，義務愈大，權利亦愈高。是後沙隆復定家制改刑法，崇儉，重農，勸民裁

培欽攬又設學校三所，教養少年，世所謂「希臘派」教育者，蓋從此時起也。沙隆後有克來司偷內司，生於閥閱家，雖身爲貴胄，恆抱平民主義。及紀元前五〇九年秉政，乃大行改革，擴張民權，故雅典民主政治，實自此始。其改革大要：一、改正國土區劃，分全國爲十郡，Phylæ更小別爲百村，Demoi村之與郡錯落相隔，恐有人壟斷也；二、改革憲法，高等議員額，自四百人增至五百人，每郡各選五十人充之，更促議會選出執政者；三、設保安條例，Ostracism置投票箱於雅典市，凡有害國家之人，羣記其名而票劾之，定期開票，凡票達六千以上者，則逐之國境之外。然有功於國者，往往爲怨家陷於法云。（日本本多淺治郎西洋史）

(十六) 雅典既極盛，遂起諸邦之嫉妬。紀元前四三一年，雅典同盟與斯巴達同盟構釁，其始十年之間，兩軍勝負相等，媾和未久，又開戰端，雅典軍大敗於西拉克來司，Syra krace損害甚大，未幾，即恢復其勢力。此後數戰於海上，斯巴達擊破雅典海軍於希來司拍特，Aigos Potamos，雅典遂降，此紀元前四〇四年也。斯巴達遂爲希臘之長。（作新社萬國歷史）

(十七) 斯巴達人對於其征服之人民，用野蠻之壓制，而人民思叛，斯巴達人更以壓力禦之。立法者利嘎掛司，Lycurgus，又制定法律，謂戰勝者之權利，至大至廣，敗者不得不惟命是從，或荒其國土，奪其貨物，盜其婦女，殺其男子，或役之如牛馬。且當時之戰爭，體力之戰爭也，故以強體，養膽，爲其法律之精神。利嘎

掛司，又設公共之會食法，除婦人女子及六十歲以上之老人，與七歲以下之小兒外，每食必聚於一處，蓋欲養成其公共之一致心也。……會食之時，雖國王亦必與焉；會食後夜歸時，不准攜燈，將以養成其黑夜進軍之勇。居屋不許華裝，男女同爲奔走角力之戲，以冀生強健之兒。小兒初生，則由市邑之長老驗之，弱者投之於深窖。小兒常爲兵戲，其臥牀係葦蘆所做，且必自採者，使耐飢渴寒暑之苦。又使小兒習聞長者之言論，以評判其國民之品性及事業。不但此也，又教以秘密謀略及竊盜之術，使爲之不息。至若文藝、美術、哲學等，皆擯而勿治；商業亦禁爲農業則委之於奴役。此主義之結果，惟使人民變爲頑固、狹量、猛惡之民，而大不利於人類之開化，及增進人民之幸福也。（同上）

(十八) 雅典衰弱之後，斯巴達已無敵國，遂跋扈於希臘全國，行其壓制之實力。人民初以雅典法律爲苦，至是乃益難堪於斯巴達之虐政。於是人皆轉思雅典，此時塞拜斯有英雄二人，一曰意巴米嫩達，Epameinondas，一曰彼羅比達司，Pelopidas，憤斯巴達之壓制，舉兵以反，苦戰無已，必欲恢復權利。紀元前三七一年，意巴米嫩達大破斯巴達軍於劉克脫拉，斯巴達之權勢掃地；塞拜斯遂取而代之。紀元前三六一年，與雅典及斯巴達之聯合軍交戰，意巴米嫩達死，塞拜斯遂亡。後馬其頓 Macedonia 起而握希臘之主權。（同上）

(十九) 馬其頓在希臘之北，衣眞海之西北。王腓立欲用兵南方，包舉希臘，深謀遠慮，當意巴米嫩達時，入質

於塞拜斯者有年，覩希臘政治衰廢，不相統攝，慨然有吞併之志；既歸國，即位，年尚幼，羣敵蠭起，置不問。壹意練兵，卒成大軍，四鄰蠻族，悉被蠶食，疆宇日廓。即位期年，其權力已南至希臘焉。（近人西洋史講義）
腓立聘亞里士多德爲嗣子亞力山大師，盡力教育，國勢大振。腓立嘗曰：『余得遭茲良時，實深喜悅，以能得如亞里士多德者爲我嗣子師也！』亞力山大亦曰：『生我者父也，使我得爲人者師也。』是足以知其父子之尊重亞里士多德矣。（日本本多淺治郎西洋史）

(二十) 腓立既知希臘政治上之情狀，欲逞其雄心，以求掌握希臘之政權。此時有政治家兼雄辯家特摩士的尼者，窺破其心事，暴之於公衆之前，希臘人不之信。腓立益用其計略，或以武力強大其勢，雅典人漸知之，舉兵以與之抗，卒爲腓立所破。於是腓立之勢力益大。腓立長於武略及政略，凡足以達其目的者，無不竭力以爲之。乘當時諸邦之分裂，遂以計離間之，或用賄賂，或用約束，或用脅迫，以固己國之權勢，而謀統一希臘全國。腓立與雅典戰後，招集全國之議會，擬征波斯。其事未成，而被臣下所弑，年僅四十有七，時紀元前三三六年也。腓立既死，其子亞力山大繼位，年僅二十，才略過於其父，以強壯活潑敏捷稱，有無窮之能動力，武略蓋世；又有文學美術之思想，學哲學於大哲學家亞里士多德，然欲望甚奢，每欲吞併天下；優待當時之學者及美術家等，然時或暴橫無度。故亞力山大，兼一世之文明與一世之野蠻於一身者也。又好讀和美耳之書，二十歲時，即平定國內之反亂。紀元前三三四年，由馬其頓就道，將以遠征東方之

亞細亞，率兵士僅四萬，然皆訓練精銳之兵，號令如一，蓋亞力山大之武略，史冊中實罕見其比也。亞力山大率兵破波斯軍於小亞細亞之格拉尼夸司，Granikes，入波斯所領之敍利亞，與波斯王達利亞司三世會戰於伊沙司而走之，轉而征服腓尼基，降埃及，開亞力山大利亞海港，以爲永遠之計，此實亞力山大莫大之功也。亞力山大既佔波斯之海岸，又轉向內地，衝波斯帝國之心腹，時波斯王復以二十倍以上之大軍來會戰，擊破之於安攀拉納，Aabela，遂滅波斯帝國，時紀元前三三一年也。此後巴比倫、蘇薩、Susa，潘山罷利司，Persepolis，柏薩格達伊，Pasargadai，等都府，悉爲亞力山大所得，然其志甚大，絕不以此自足，故復進於東方，創建都府於各地，北至白克脫利亞那，Boktriona，沙格其亞那，Sogdiana，等東入印度，欲得其無窮之財物，探險遠征，紀元前三二六年，北抵因特司，希拍其司，Hypas，兵士均不欲再進，遂命還軍，至巴比倫府，巴比倫府，亞力山大嘗欲以爲首府者也，思於此融合希臘、馬其頓、及東洋諸國而建立一大帝國，服波斯人之服，行波斯人之儀式，與波斯前王達利亞司三世之女成婚，日夜沉溺於酒色；加以土地不良，遂罹熱病而死，治世十二年，年僅三十有一，時紀元前三二三年也。（作新社萬國歷史）

(二十一) 羅馬歷史，一都府擴大之歷史也。初集合羅馬之七都府，次征服近鄰，又次服意大利，勢力益大，遂征服阿非利加、希臘、西部歐羅巴、小亞細亞等地，咸感化之而建成一大帝國，此其外政也。至其內治，則初